

要 闻 简 报

●习近平结束对塔吉克斯坦国事访问，拉赫蒙总统夫妇专程到机场同习近平夫妇亲切话别

●习近平和塔吉克斯坦总统拉赫蒙共同出席中塔电力和中国—中亚天然气管道合作项目开工仪式

●习近平同塔吉克斯坦总统举行会谈，进一步发展和深化中塔战略伙伴关系

●习近平在马尔代夫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工作经验交流会在京召开，刘云山出席并讲话

(均据新华社)

全国大型义诊活动周拉开帷幕

据新华社北京9月14日电（记者胡浩）由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总局后勤卫生部共同举办的“服务百姓健康行动”大型义诊活动周14日在全国拉开帷幕。

根据三部门要求，在义诊周启动当天,每个地级市(含省会城市)、每个县(县级市)的1个以上公共场所将开展1天义诊活动,辖区内二级以上医院要派出群众

28名组织赌博和网络诈骗嫌犯被遣返回国

新华社南宁9月14日电（黄浩铭 黄业强）从广西东兴公安边防部门了解到,9月13日11时30分,28名中国籍涉嫌组织赌博和网络诈骗罪嫌疑人被越南警方从广西东兴口岸遣返回国。

据悉,28名犯罪嫌疑人分别属于5个不同的网络犯罪团伙，他们在越南广宁省芒街市境内开设网络赌博平台和诈骗平台，通过网络非法赌博和各种诈骗手段，对我国境内公民实施诈骗。9月

山东省供热条例 2014年3月28日山东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7次会议通过,2014年3月28日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1号公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供热用热行为,提高供热服务质量,维护供热用热双方的合法权益,节约能源,促进供热事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在本省行政区域内从事供热规划、建设、经营、使用及相关管理活动,适用本条例。本条例所称供热,是指供热企业依靠稳定热源,通过管网为用户提供生活用热的集中供热行为。

第三条 发展供热事业应当遵循政府主导、企业经营、保障安全、节能环保的原则。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供热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完善的供热保障体系和供热管理协调机制,提高供热保障能力。

第五条 省、设区的市、县(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统称以上人民政府确定的供热管理部门)或者县级以上供热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供热及相关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发展改革、经济和信息化、财政、环境保护、价格、质量技术监督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相关供热管理工作。

第六条 鼓励利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和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发展供热事业,鼓励和扶持安全、高效、节能环保供热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

设区的市、县(市)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替代燃煤供热的规划,对清洁能源利用区域、方式、规模 and 实施措施作出安排。

第二章 规划建设

第七条 供热主管部门应当依据城市、县城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的供热专项规划,经法定程序批准后实施。

城市、县城供热专项规划应当包含新建住宅小区供热设施同步建设的内容,并对既有住宅小区补建供热设施作出安排。

经批准的供热专项规划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报原批准机关批准。

第八条 城市、县城新区建设和旧城区改建,应当按照城市、县城总体规划和供热专项规划要求,配套建设供热设施,或者预留供热设施配套建设用地。预留的供热设施配套建设用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

第九条 编制城市、县城供热专项规划,应当按照城乡统筹的原则将供热设施逐步向镇和农村社区延伸。

支持有条件的镇和农村社区配套建设供热设施。

第十条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需要接入供热管网的,建设单位在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时,应当就建设项目供热条件征求供热主管部门意见。

供热主管部门应当根据供热专项规划及其实施情况提出答复意见,明确工程是否具备供热条件。对具备供热条件的,确定供热方式及供热

阿里路演进程过半 创美股史上最大IPO 几无悬念

新华社北京9月14日电（记者赵晓辉 王原）纽约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最新披露的信息显示，阿里巴巴将于美国时间9月19日在纽交所正式挂牌交易。如不出意外,阿里巴巴将成为美国史上融资额最大的IPO。

从美国时间本月8日开始在纽约启动路演,到9月19日在纽交所正式挂牌,目前,阿里巴巴全球路演进程过半,投资者的热捧让阿里巴巴的募资之路异常顺利,甚至有消息称,由于投资者认购充足,阿里巴巴或将提前结束认购。

根据招股书,阿里巴巴股票发行价在60美元至66美元之间,将发行3.2亿股。以此测算,阿里巴巴IPO融资额为192亿—211.2亿美元。如果算上最高15%的超额配售计划,阿里巴巴最高融资规模将达243亿美元。

这意味着阿里巴巴有望创下美股最高融资纪录。此前美股最大规模IPO为维萨(VISA),在2008年3月创下的募资额约为179亿美元。

实际上,虽然没有上市,美国股票市场就已表现出对阿里巴巴的高度

热情。本周,拥有阿里巴巴股权的雅虎和日本软银股价表现强劲。雅虎股价12日上涨4%至42.88美元,创2006年1月10日以来的新高,本周累计涨幅达到8%。日本软银作为阿里巴巴最大的股东,本周涨幅高达12%。

华鑫证券投资总监仇彦英认为,作为中国新兴互联网业态的代表,阿里巴巴赴美上市受到热捧并不意外。不过,此项IPO带给人们的反思意义远大于企业上市本身。由于A股市场的种种限制,近年来,多家国内互联网

高科技类企业被迫海外上市。如今阿里巴巴远远走美国更把国内市场弊端暴露无遗,值得深入探究。

来自中金公司的数据显示,目前在美国上市的中资概念股共计186只,64%在纳斯达克市场。自2000年门户网站新浪登陆美股市场至今,中金公司分析师刘刚将中概股赴美上市的发展历程概括为三个阶段,从迅猛发展受到疯狂追捧,到丑闻频发出现信任危机,再到逐渐恢复元气,迎来京东和阿里上市。



重庆长寿区暴雨致6万人受灾

强降雨致四川250万人受灾

据新华社成都9月14日电（记者黄毅 赵宇飞）8日开始持续至今的强降雨,已造成四川省9市约250万人受灾,因灾转移16万人,倒塌房

屋8200间。国家防总已派出工作组指导四川省防汛抢险工作。

记者从重庆市海事局了解到,今年长江嘉陵江最大洪水将于15日陆

续通过重庆主城,为保障辖区水上交通安全,重庆海事部门已对黄草峡至菜园坝长江大桥水域实施临时交通管制。

山东省供热条例

等。

第二十八条 对城镇低收入困难家庭和其他需要特殊照顾的家庭,实行政府采暖费补贴。具体办法由设区的市、县(市)人民政府制定。

第二十九条 供热企业应当实行标准化管理和规范化服务,向社会公示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办事程序,公开收费标准和服务电话,并在采暖供热期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

用户有权就供热收费、供热服务等事项向供热企业查询、投诉,供热企业应当在三日内予以答复。

供热企业的工作人员上门服务时,应当佩带统一标志,文明服务,用户应当予以配合。

第三十条 供热企业应当按照供热合同约定,连续稳定供热,不得擅自中断或者停止供热。在采暖供热期内,因特殊原因需要连续停止供热超过二十四小时的,供热企业应当提前二日通知用户;因突发事件不能正常供热的,供热企业应当立即组织抢修并报告供热主管部门,及时通知受影响区域的用户。连续停止供热二十四小时以上的,供热企业应当依据供热时间减收相应热费。

第三十一条 未经供热主管部门批准,供热企业不得擅自停业。确需停业的,应当在当年采暖供热期开始六个月前向供热主管部门提出申请,供热主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二十日内作出是否批准的决定。

经批准停业的供热企业应当对供热范围内相关用户、设施管理以及热费等事宜作出妥善安排,在当年采暖供热期开始后三个月前与承接的供热企业完成交接,并向供热主管部门提出书面报告。

第三十二条 用户应当妥善使用和维护自有供热设施,不得有下列妨碍供热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

- (一)擅自室内供热设施上安装放水阀、排气阀或者换热装置;
- (二)擅自改动供热管道、安装管道泵、增设散热器或者改变用热性质和方式;
- (三)擅自排放供热系统的热水;
- (四)其他妨碍供热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

第三十三条 用户有权就供热收费、供热质量和供热服务等事项,向价格主管部门、供热主管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投诉。

供热主管部门应当对供热企业供热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公开投诉电话、信箱等,并及时处理用户投诉。

第四章 设施管理

第三十四条 用热分户计量装置或者户端口以外的供热经营设施的维修、养护、更新责任,由供热企业承担。

用户自有供热设施的养护、维修、更新责任,由用户承担。

第三十五条 供热企业应当对其负责管理的供热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

护,保证其在使用期内安全稳定运行。

第三十六条 供热企业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对高温高压等重要供热设施,应当按照规定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第三十七条 供热主管部门应当建立并实施

据新华社成都9月14日电（记者周相吉）记者14日从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获悉,该局已对四川一家违规报社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今年以来,四川省通过清理,已注销了千名以上不符合持证条件人员的新闻记者证。

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于13日在官网发布了这一告知书。据介绍,9月11日,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发现资阳日报社在申领新闻记者证的过程中存在涉嫌违规行为后,立即进行了调查。

经调查核实,雷启锋申领新闻记者证的时间为2011年12月15日,发证时间为2012年1月6日,记者证编号B51003601000090,但2011年2月至今,雷启锋先后在中共南充市委、中共南充市委宣传部、简阳市社科联、简阳市简城街道办事处工作,未在资阳日报社工作。资阳日报社所填报《领取新闻记者证人员情况表》中雷启锋的所在单位、所在部门以及职务等信息均不属实。

根据上述情况,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拟向资阳日报社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告知书的主要内容是:资阳日报社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九条第三项、第十条第二项、第二十条的规定,且情节严重。依据《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二项、第三项、第五项的规定,拟对资阳日报社作出如下行政处罚:1.警告;2.罚款3万元。

针对此事,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按法定程序,依法作出严肃处理,并向社会公开处理结果。同时,要求该省各新闻单位对换发记者证工作进行全面自查,并对相关人员是否符合申领条件再次进行清理,坚决杜绝虚假申报、违规申领。对违规申领的,发现一起,处罚一起,并根据《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违规申领的新闻机构暂定核发新闻记者证,同时建议其主管主办单位对其负责人给予处分。

供热系统能耗统计、监测和考核评价制度。

供热企业应当加强供热设施节能减排管理,实施系统节能改造,降低能源消耗,减少污染物排放,逐步建设供热计量温控

一体化远程智能调控技术平台,实现热源、热网、换热站、用户能耗在线监测和自动调节。

第三十八条 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开工前,应当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或者供热企业查询有关地下供热管线的情况,城建档案管理机构或者供热企业应当及时提供相关资料。

建设工程施工可能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建设单位应当与供热企业协商制定安全保护施工方案,并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后方可施工。在施工中造成供热设施损坏的,应当立即通知供热企业修复,并赔偿损失。

第三十九条 供热企业应当制定供热事故抢险抢修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供热企业发现供热事故或者接到供热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组织抢险抢修,并同时报告供热主管部门。对影响抢修的其他设施,供热企业应当采取合理的应急处置和必要的现场防护措施,并及时通知有关单位。供热企业可以先行组织施工,有关部门应当允许施工企业事后补办占道、道路开挖等审批手续。

用户自有供热设施发生泄漏等紧急情况,给其他用户正常供热造成影响,供热企业需要入户检修作业的,相关用户、物业服务企业等应当予以配合。

第四十条 因工程建设确需改建、迁移、拆除供热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与供热企业协商确定改建、迁移、拆除方案后方可实施。

第四十一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实施下列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行为:

- (一)破坏或者擅自改装、拆除供热管网、标志、井盖、阀门和仪表等供热设施;
- (二)破坏或者擅自安装、拆卸、改装、干扰用热计量设施;
- (三)利用供热管道或者支架悬挂物体;
- (四)在规定的供热设施安全间距范围内,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敷设管线或者种植深根植物;
- (五)在规定的供热设施安全间距范围内,爆破、挖坑、掘土或者打桩;
- (六)在规定的供热设施安全间距范围内,堆放垃圾、杂物、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排放污水、腐蚀性液体或者气体;
- (七)其他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行为。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法律、行政法规已规定法律责任的,按照其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未规定法律责任的,依照本条例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安装供热系统调控装置、用热计量装置和室内温度调控装置的,由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房地产开发企业等建设单位未组织供热工程竣工验收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三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建设单位擅自施工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

四川严查违规申领新闻记者证行为

拟对资阳日报社行政处罚

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改建、迁移、拆除供热设施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未取得供热经营许可证从事供热经营活动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不按照供热经营许可证的规定从事供热经营活动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处三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供热经营许可证。

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延迟供热,提前结束供热或者拒绝用户直接交纳热费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对具备分户用热计量条件的用户不按照用热量收费的,由供热主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吊销供热经营许可证。

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企业擅自中断或者停止供热、停业的,由供热主管部门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并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吊销供热经营许可证;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用户有妨碍供热设施正常运行行为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对单位用户可以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用户可以处二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由供热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恢复原状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对单位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对个人处五千元以下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供热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本级人民政府、上级主管部门依据职权责令改正,通报批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未按照规定编制或者擅自变更供热专项规划;

(二)未按照规定的权限、程序和条件审批供热经营许可证;

(三)对不符合条件的供热工程项目出具竣工验收合格证明;

(四)尚未取得供热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办理竣工综合验收备案;

(五)未按规定履行供热服务质量监督管理职责;

(六)其他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行为。

第六章 附 则

第五十五条 供热企业提供生产用热的,其经营许可管理适用本条例的有关规定,供用热双方的权利义务通过供用热合同约定。

第五十六条 本条例自2014年9月1日起施行。